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乌农财【2021】25号、乌农财【2021】130号、乌农财【2021】111号、乌财农【2022】54号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米东区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公章）：**米东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单鹏**

填报时间：**2024年06月03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该项目实施背景：根据乌农（2022）114号《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芦草沟乡芦草沟村2022年度0.3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代可研）的批复》乌农（2022）115号《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铁厂沟镇大草滩村等4个村2022年度0.3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代可研）的批复》、乌农（2022）116号《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古牧地镇新建村等4个村2022年度0.8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代可研）的批复》。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促进耕地保护、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提升耕地质量等级和生产能力的有效途径；是建设现代高效农业的基础保障；是推进新农村建设，增加农民收入，稳定农业生产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手段；是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土地资源保护、落实最严格土地管理制度的重要举措。近年来，米东区把农业产业发展工作放在首要位置，突出农业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区域布局，着力培植优势特色产业，按照“稳粮、优棉、促畜、强果、兴特色”的发展思路，在确保粮食安全的基础上优化产业结构布局，在培育壮大优势产业上下功夫，不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米东区农业农村局努力推动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实施，促进当地农业经济发展，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增加居民群众收入。  
（2）项目2023年的主要实施内容：项目区分布在米东区古牧地镇、铁厂沟镇、芦草沟乡，项目区建设面积为1.42万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滴灌系统（灌溉首部泵房、田间管网、配套机电设备、过滤器等）、机耕道路修缮。  
（3）2023年当年完成情况：全部建设内容已按要求全部完成。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财农[2022]25号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乌财农[2021]130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乌财农[2021]1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乌财农【2022】68号2023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文件批准，项目系2023年本级、自治区、中央等资金，共安排预算2130万元，其中2023年年初预算914万元，年中追加部门预算批复项目资金1216万元。  
（2）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①总预算情况：2130万元；②资金投入全部用于新建高标准农田1.42万亩，预算投入2130万元，预算执行1298.78万元；③预算执行率：60.98%。**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在2023年计划完成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5万亩，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完整性  
首先，本项目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1.42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能够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整地体现。  
其次，本项目区分布在米东区古牧地镇、铁厂沟镇、芦草沟乡，项目区建设面积为1.42万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下水滴灌系统（灌溉首部泵房、田间管网、配套机电设备、过滤器等）、机耕道路修缮，2023年已按要求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最后，我单位已通过查询项目验收单和决算表等方式获取评价数据，评价数据准确、完整。  
2. 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乌农财【2021】25号、乌农财【2021】130号、乌农财【2021】111号、乌财农【2022】54号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 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乌农财【2021】25号、乌农财【2021】130号、乌农财【2021】111号、乌财农【2022】54号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区分布在米东区古牧地镇、铁厂沟镇、芦草沟乡，项目区建设面积为1.42万亩。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项目新建高标准农田1.42万亩，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田间道路完全通达，达到节本增效的目的。该项目主要解决了农户需求最急的高效节水问题，修建高效节水设施，同时完善了田间道路及农田输配电。可节水30-40%，粮食亩产有效提高。**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表2-1所示。  
  
   
表2-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新增高效节水面积  
产出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建设工程完工及时率  
产出成本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田间道路通达度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涉及面广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实地抽查和问卷调查，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压手办法》  
 《新农建【2022】10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   
 《财农【2022】5号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乌农财【2021】25号、乌农财【2021】130号、乌农财【2021】111号、乌财农【2022】54号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6分，绩效评级为“优”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表3-1所示：  
表3-1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3 60.98%  
预算执行率 5 3 60.98%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5 5 100%  
新增高效节水面积 5 5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 10 100%  
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5 5 100%  
建设工程完工及时率 10 10  
产出成本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0 10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田间道路通达度 5 5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10 100%  
（二）主要绩效  
项目新建高标准农田1.42万亩，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田间道路完全通达，达到节本增效的目的。该项目主要解决了农户需求最急的高效节水问题，修建高效节水设施，同时完善了田间道路及农田输配电。可节水30-40%，粮食亩产有效提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新农建【2022】10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要求。同时，项目与我单位三定方案中《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规定》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立项，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1.42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5万亩。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通过项目资料、民意调查等方式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编制委托有资格的专业第三方单位根据实际需求编制。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按照农田基础设施轻重缓急分配。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6分。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资金由财政拨付，在2023年12月27日部分到位，资金直接支付到各项目实施企业。项目预算资金2130万元，到位资金1298.78万元，资金到位率60.98%。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在2023年1月18日和2月20日分别给新疆甘泉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付资金400万元和476.32万元；2023年2月20日给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支付资金3.74万元，2023年2月20日给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资金8.2万元，2023年12月27日给新疆甘泉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支付资金410.5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298.78万元，预算执行1298.78万元，预算执行率,60.98%。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财农【2022】5号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执行，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执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3分。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米东区2022年度1.42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制定相应的实施和财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乌鲁木齐市米东区2022年度1.42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回单、项目立项批复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的目标值是1.42万亩，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42万亩。  
数量指标“新增高效节水面积”的目标值是0.5万亩，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42万亩。  
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  
2.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质量达标产出数为验收合格，故工程质量达标率得分为10分。  
3.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按照合同约定，本项目于2023年4月15日按时开工，故建设工程开工及时率100%。  
建设工程完工及时率：本项目按合同约定按时完工，故完工及时率100%。  
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15分。  
4.产出成本  
财政资金亩补助水平：目标值是≤354元，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354元。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田间道路通达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实施田间道路完全通达。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满意度”的平均值为9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10分。  
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高粮食生产能力  
该项目主要解决了农户需求最急的高效节水问题，修建高效节水设施，同时完善了田间道路及农田输配电。可节水30-40%，粮食亩产有效提高。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预算执行管理有待加强。部分项目年末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偏差较大。主要原因:1.年初预算不够细致导致实际执行数偏差大。2.部分项目资金年中按上级要求更换支付渠道导致项目支出进度低。  
对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认识不到位，导致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不够量化，缺乏可衡量性。主要原因是项目库经办人员与项目执行人员之间不一致，存在代沟。**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项目管理，严格项目审核审批，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发生。  
二、细化预算项目工作，认真做好预算项目管理。进一步加强预算项目管理意识，严格按照农田建设项目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执行;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三、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建立健全绩效自评管理机制。结合我局部门职能职责，设置完整、合理、清晰、明确细化且具有可衡量性的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部门及项目特性，制定绩效自评工作机制，绩效自评结束后，加强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同时为部门评价和绩效评价奠定一个良好基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二）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三）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四）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